

# 嘉義市 114 年度辦理教育部「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地方初選徵選活動簡章

## 壹、 依據

教育部 114 年 3 月 20 日臺教綜(二)字第 1140027516A 號號函辦理。

## 貳、 緣起

為響應 6 月 8 日「世界海洋日」，教育部自 104 年起將「世界海洋日」當週定為「海洋教育週」，鼓勵各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強化海洋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擴大學校師生參與海洋教育的機會。

「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是繼 110 年後再度辦理，本次活動以「永續海洋」為主軸，期透過結合海洋科普、美學與文學創作，強化海洋科普知能的應用及與生活的連結，激發各級學校師生海洋體驗與創作實踐的參與學習，以深化海洋意識、提升海洋素養及落實海洋保護行動，讓親海、愛海、知海的理念更為普及。

## 貳、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 三、 承辦單位：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 四、 協辦單位：嘉義市大業實中

## 參、 活動內容

### 一、 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

(一) 徵選組別：國小組及國中組

(二) 參賽方式：

1. 參加資格：國小組為國民小學一至六年級學生、國中組為國民中學七至九級學生（以收件截止時之身分為準），含公立、私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2. 為鼓勵各校辦理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並設計永續海洋相關主題課程，由教師透過教學歷程引導學生進行繪本創作，請各校師生組成「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小組」，每個創作小組成員包含指導教師與學生，其中指導教師至多 2 位、學生至多 4 位（可跨年級但不可跨教育階段組成）。藉由帶領參賽者實際從事永續海洋相關體驗活動，啟發學生表達自身對海洋的感受，激發其觀察力、想像力及創造力，以獲得創作靈感。

3. 國小組應選定繪本運用之教育階段(即繪本閱讀者為國小低年級、中年級或高年級)，並據以進行創作；國中組應以國中生為繪本運用對象，並據以進行創作。另各組參賽繪本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且經過實際教學應用並進行檢討與修正後的成果。
4. 每人、每組 僅限投稿1件作品，不得重複報名。(重複送件者，取消報名資格)
5. 各校須至少推薦1件作品參賽，並於 114年6月30日(星期一)前將參賽作品送至協辦單位大業實中(嘉義市大業街57號)。

## 二、作品規格

(一) 作品類型：圖文整合型繪本，題目自訂。

(二) 作品內容：以「永續海洋」為主題，其範疇包括認識海洋生物與非生物資源、海洋資源與經濟價值、反思人與海洋及海洋生物之間的關係、了解國內及全球海洋廢棄物的現況等內涵(可參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融入手冊》之海洋教育議題中學習主題「海洋資源與永續」及《永續發展目標(SDGs)教育手冊-臺灣指南》之目標14「水下生命」)。

(三) 作品樣式

1. 紙張大小：寬297mm，高210mm兩頁一組的A4紙上，如範例1所示。
2. 作品頁數：圖畫需要橫式創作(如範例2及範例3所示)，頁數至多48頁(即24組，紙張請勿雙面繪製)。作品之封面、封底、封面內頁、封底內頁、版權頁等不包含在頁數範圍，創作團隊請另外設計。(參考範例：歷屆得獎繪本作品請逕自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頁瀏覽<https://tmec.ntou.edu.tw/p/406-1016-100118,r1457.php?Lang=zh-tw>)

### 範例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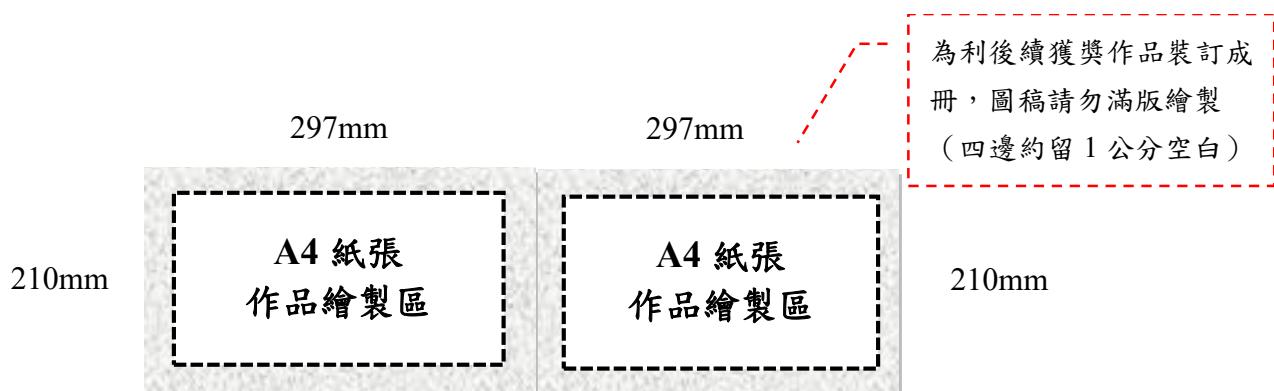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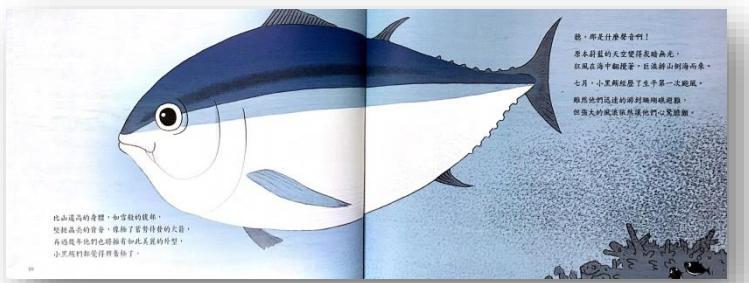


圖2 作品紙張規格示意圖(1組 = 兩頁)

## 範例 2



—範例作品引用自：黑鮪魚的旅行・林滿秋

圖 3 橫式紙張創作示意圖（1組 = 兩頁）

## 範例 3



—範例作品引用自：爸爸是海洋魚類生態學家・張東君

圖 4 橫式紙張創作示意圖（1組 = 兩頁）

3. 文字處理方式：考量後續得獎作品數位化及印刷成冊之效果，文字請勿直接書寫在圖稿上，請以不破壞原稿之方式另於原稿上夾註一張描圖紙，再將故事情節的文字配置於描圖紙上，並將各頁文字內容另行彙整於作品內文表格。建議另行印製影本，並將文字書寫於作品影本上一併寄送，將更為清楚。
4. 作品原稿裝訂：**請勿裝訂**，請將作品原稿依序排列後妥善包裝後再行繳交（建議可分別將各頁原稿裝入透明內頁袋並標註頁數以整本資料夾繳交）。
5. 繪畫使用材料不限（水彩、蠟筆、彩色筆、水墨、電腦繪圖等皆可），惟作品僅限於平面創作，並禁止使用 AI 生成圖像參賽。
6. 作品內文須以中文創作，且不接受翻譯作品。

7. 作品繳交時請自行做好保護措施，如因參賽人未做好保護措施，導致作品於繳交過程中毀損，承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五、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須繳交文件及投寄規定

(一) 收件截止日期：截止日期為 114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一)。截止日以收件學校行政單位上班時間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二) 須繳交文件：每件參賽作品均須檢送以下文件(共 5 件)，其中「報名表」及「作品內文」電子檔需寄至承辦人信箱 pypyedu@gmail.com 陳品妍小姐收，並於檔名標示校名及作品名稱。

1. **電子檔**：

- (1) 報名表：以 word 格式儲存，如附件 1。
- (2) 作品內文：以 word 格式儲存，如附件 2。

2. **紙本資料**：

- (1) 報名表：如附件 1。
- (2) 作品內文：如附件 2。

(3)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 3，請印出並親筆簽章後檢送正本。每人 1 份，若作品創作者不只一位，請所有創作者各填寫一份。

3. 併同參賽**作品原稿 1 件**及**彩色複印版 1 件**。

4. 參賽者請於報名表確實詳載個人資料及作品相關說明。所有文件請自行留存底稿，恕不退件。

## 六、評審與獎勵

(一) 由承辦單位聘請具海洋科學或美術設計專業之專家學者組成海洋科普繪本評選委員會，將針對繪本主題、構圖設計、文字表達及知識正確性進行評審，**圖文呈現之知識正確性為重要審查基準**。

(二) 各獎項之優秀作品將以評審分數平均為準，各組將評定特優 5 名；優選、佳作若干名，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將獲頒獎狀乙紙之外，並將由本府擇優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前送至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參加全國賽。

(三) 各獎項之獲獎標準

1. 特優：平均分數 90 分以上。
2. 優選：平均分數 80~89 分。
3. 佳作：平均分數 70~79 分。

(四) 各組作品如有數件作品達所列獎項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會決定增列獲獎名額與否；如未達所列獎項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會決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

## 七、著作使用權事宜

1. 參賽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及法定代理人)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於非營利目的下，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並就其內容考量知識正確性酌予調整修正，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2. 參賽者須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參賽作品不得使用他人之著作，若有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或違反著作權法者，一切法律責任皆由參賽者自行承擔，與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無涉。

## 八、注意事項

1. 本次繪本比賽作品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嚴禁使用 AI 生成圖像，且不得抄襲、臨摹、冒名頂替、損及他人權利，或違反著作權法與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以及已公開發表作品(包含發表於報刊、網路、部落格及社群網站等任何媒體)，不得再次參賽。若有上述違規情事，承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資格，若有獲獎則追回該作品之獎項；如因此致損害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方，參賽者須自行承擔一切民刑事責任。若因填寫資料錯誤導致無法通知相關訊息，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2. 違反下列規定者，將不列入評選，承辦單位亦不另行通知：
  - (1) 創作內容請勿書寫或印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
  - (2) 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網路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開啟或使用。
3. 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簡章中，參賽者於參賽之同時，即視為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徵選比賽之行為，承辦單位保留相關權利。
4.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並授權主(承)辦單位於該作品之著作權存續期間，擁有在任何地方、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含重製或出版)利用之權利。著作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張撤銷此項授權，且主(承)辦單位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
5.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承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者或得獎者所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或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6. 主(承)辦單位保留修改、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計畫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與補充之，並公布於嘉義市戶外與海洋教育整合中心資源平台。

附件 1 報名表 (每件作品一份)

嘉義市 114 年度辦理教育部「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地方初選活動報名表

作品編號 (由承辦單位填寫):

※每項欄位皆請填寫※

作品資料	作品名稱						
	參賽組別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作品適用對象 (僅國小組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		
	創作小組人數	學生 ( ) 人 + 指導教師 ( ) 人 = 共 ( ) 人					
創作者 資料 (學生)	就讀學校	縣 (市) 學校名稱					
	創作者(1)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男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女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 )	創作分工	<input type="checkbox"/> 故事 <input type="checkbox"/> 繪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Email					
	創作者(2)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男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女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 )	創作分工	<input type="checkbox"/> 故事 <input type="checkbox"/> 繪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Email					
	創作者(3)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男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女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 )	創作分工	<input type="checkbox"/> 故事 <input type="checkbox"/> 繪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Email					
創作者(4)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男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女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 )	創作分工	<input type="checkbox"/> 故事 <input type="checkbox"/> 繪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Email						
指導教師(1) 資料	姓名						
	授課領域 (科系)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 <input type="checkbox"/> 科任教師, 授課科別:					
	聯絡電話	學校電話: ( )			分機		
	E-mail:						
指導教師(2) 資料	姓名						
	授課領域 (科系)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 <input type="checkbox"/> 科任教師, 授課科別:					
	聯絡電話	學校電話: ( )			分機		
	手機:						

	E-mail :
作品介紹 (創作理念、故事簡介等)及教學應用方法 (200-1000字)	

附件 2 作品內文（每件作品一份）

嘉義市 114 年度辦理教育部「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地方初選作品內容文字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作品內容 文字 (繪本內 文)	封面
	第一頁
	第二頁
	第三頁
	第四頁
	第五頁
	第六頁
	第七頁
	第八頁
	第九頁
	第十頁
	第十一頁
	第十二頁
	第十三頁
	第十四頁
	第十五頁
	封底

※ 備註：上列表格請逕複製、增列(頁數至多 48 頁)。

附件 3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每人一份)

##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賽人)及本人法定代理人(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嘉義市政府教育處(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報名參加114年度「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損及他人權利，或違反著作權法與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以及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2. 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3. 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出版、重製、複製、公開展示及上網與宣傳之使用。
4.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前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
5.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6. 甲方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此致

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參賽作品名稱	
參賽人(創作人)簽名(甲方)	
參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簽名(已成年者免填)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已成年者免填)	
戶籍地址	